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1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1），近日，公司在组织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报的问询函》（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【2019】第2号）的过程中，发现2019-051号公告中“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”的相关内容表述有误，现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2.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共计25,856,820元，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直接计入其他收益。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。

3. 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，预计增加上市公司利润总额25,856,820元

更正后：

2.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共计25,856,820元，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但鉴于《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9年受影响企业失业保险费返还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粤人社规〔2019〕12号中指出，“稳岗返还资金主要用于转岗培训、技能提升培训、缴纳社会保险费等相关支出”，此补助属于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成本费用，公司将先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待实际费用支出时计入“其他收益”，具

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。

3. 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，公司将确认计入递延收益，上述补助资金的取得预计对公司 2019 年度的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所涉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对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7 日